

勞工保險基金投資購置土地之停車場租金收入免徵營業稅

發文機關：財政部

發文字號：財政部90.5.22. 臺財稅字第0900453172號

發文日期：民國90年5月22日

關於貴局（編者註：勞工保險局）運用經管之勞工保險基金投資購置土地出租供作停車場使用之租金收入，既屬基金運用之收益，依勞工保險條例第三條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免徵營業稅。